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5-048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7月1日以传真或专人送出的方式发出,于2015年7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和在议案表决票上表决签字,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于子公司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新材料”)以其拥有的设备作为标的物,与安徽佳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佳诚”)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双方拟签订《售后回租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为三年。

东南新材料拟和安徽佳诚、中国银行杭州市萧山区支行签订《授信额度切分项下内外保贷售后回租三方合作协议》,协议中,安徽佳诚作为授信使用人,东南新材料作为授信额度的切分申请人,拟共同将标的设备抵押给中国银行杭州市萧山区支行,并向中国银行杭州市萧山区支行申请人民币3亿元整贷拨,贷款主债权期限为合同签订日至2018年3月30日。安徽佳诚将从中国银行取得的3亿元贷款支付给东南新材料用于支付《售后回租租赁合同》中约定的购买标的设备款项。
公司于此次授信业务提供人民币30,000万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本次会议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为了发展经营需要,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申请授信总额度为1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业务。公司拟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意为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在债权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处办理的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担保,主债权期限为三年,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担保总金额为综合授信金额的100%,即10,000万元人民币。

(2)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为了发展经营需要,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新区分行申请授信总额度不超过7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业务,主债权期限为一年。公司同意为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在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海新区分行办理的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担保,担保总金额为综合授信金额的120%,即8400万元人民币。本公司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为两年,即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2年。

(3)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为了发展经营需要,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为1,500万元的综合授信业务,公司拟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同意为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在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处办理的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担保,主债权期限为一年(具体起始日期以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准),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1年。担保总金额为综合授信金额的100%,即1,500万元人民币。

本次会议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0)详见刊登在2015年7月7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次会议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任命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公司董事会任命周琴女士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周琴女士的高简历见附件。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2015年7月23日召开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见公司2015年7月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51)。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7日

附件:

周琴: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4年12月生,大学本科。2004年7月至2005年4月在浙江阻燃集团有限公司任会计。2005年4月至 2015年4月在龙达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5年4月至今在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任审计部经理。周琴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周琴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5-049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发展,解决其流动资金短缺问题及提高向银行申请贷款效率,公司决定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同时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关于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和要求,披露如下:

序号	被担保子公司名称	贷款银行	担保额度	担保类型
1	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萧山区支行	30,000万元人民币	连带责任保证
2	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空港支行	10,000万元人民币	最高额连带保证担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路支行	8,400万元人民币	最高额连带保证担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500万元人民币	最高额连带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将提请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3,968.25万元
 注册地址:萧山区临江新城农场二场
 法定代表人:徐芹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生产、加工、销售:聚酯纤维膜材,土工布,涤纶工业长丝,聚酯切片、POY丝、FDY丝、DTY丝,经营化纤所需的原辅材料、纺织面料、服装;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承揽来料加工及开展“三来一补”业务。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4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175,588.61万元,总负债122,919.77万元,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05.69万元,净利润-405.95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公司名称: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00万美元
 注册地址: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西十四道31号
 法定代表人:郭丁鑫

经营范围:钢结构、网架及配套板材的设计、制造、安装;承接与以上相关的土建工程。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天津东南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75%的股权。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4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55,519.38万元,总负债42,631.96万元,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5,047.56万元,营业利润1,207.07万元,净利润916.16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拟为上述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尚需相关银行及其机构审核同意方可执行,单项担保事项的协议签订时间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履行相关担保事项。

公司同时将根据《公司章程》及监管部门有关规定,审批及签署担保合同,将严格按照协议执行控股子公司相关资金使用情况并严控经营风险及担保风险。

四、董事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均具有良好的业务发展前景,具备较强的经营管理水平,在各大型银行拥有良好的资信力,实际偿债偿还能力较强,因此,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公司提供的担保是有利于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董事会同意为上述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及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为下属子公司的担保事项主要是为了满足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本次拟为上述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公司有绝对的控制力,能够有效的控制和防范风险。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16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事项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董事会审议批准的有效对外担保额度累计金额为195,710万元人民币,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为76,440.70万元,占本公司2014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41.02%,全部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担保;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均无对外担保行为,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7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5-050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为满足下属子公司生产运营、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公司2014年度在累计额度9.3亿元范围内向下属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其中向成都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东南”)提供财务资助额度为1.3亿元,向浙江东南建筑新材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南新材料”)提供财务资助额度为7亿元,向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东南”)提供财务资助额度为1亿元,于公司每年实际发生财务资助累积不超过相应额度,期限五年。该议案已经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2014年11月14日召开的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浙江东南建筑新材有限公司追加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决定增加东南新材料财务资助2亿元;公司2015年4月10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加财务资助的议案》,决定增加成都东南财务资助0.2亿元,决定增加东南新材料财务资助3.5亿元。

由于子公司东南东南2015年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资金需求不断增加,为降低公司整体融资成本,决定在原有额度的基础上,增加向天津东南0.52亿元的财务资助,期限为五年。

至此,公司累计对下属子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额度为15.3亿元。

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提供财务资助的主要内容

单位:亿元			
全资子公司名称	原财务资助额度	增加财务资助额度	调整后的财务资助额度
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	1	0.5	1.5
2.资金主要用途和使用方式			
公司向天津东南提供的财务资助主要用于补充其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上述提供的财务资助额度可循环使用,即提供财务资助后从总额度中扣除相应的额度,归还后额度随时恢复。			
3.资金的使用期限			
上述财务资助以借款方式提供,公司本次提供的财务资助资金使用期限五年。			
4.资金占用费收取			
公司按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向天津东南收取资金占用费。			

(二)审批程序

上述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提供财务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00万美元
 注册地址: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西十四道31号

法定代表人:郭丁鑫

经营范围:钢结构、网架及配套板材的设计、制造、安装;承接与以上相关的土建工程。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天津东南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75%的股权。

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4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55,519.38万元,总负债42,631.96万元,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5,047.56万元,营业利润1,207.07万元,净利润916.16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董事意见

董事会认为:依据下属公司生产运营资金的需求和公司资金状况,本公司向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是为保证被资助对象生产经营、项目建设需要。被资助对象均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有能力控制被资助对象生产经营管理风险。因此,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财务资助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同意将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提交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监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向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降低子公司的融资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资金占用费按不低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不存在直接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尤其是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被资助对象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基于上述,我们认为该项财务资助行为符合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同意本次财务资助事项。

五、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总额为15.5亿元(含本次财务资助),均为对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3.12%,不存在逾期未归还的对外财务资助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监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7日

证券代码:002135

证券简称:东南网架

公告编号:2015-051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7月23日上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7月22日—2015年7月2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7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7月22日下午15:00至2015年7月23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3.股权登记时间:2015年7月17日

4.会议召开地点: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衙前路593号)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6.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一:《关于为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为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2015年7月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股东大会审议的上述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的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时同时公开披露。

三、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7月17日。截至2015年7月17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但在投票时间内需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通过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须在2015年7月22日下午17:00前送达传真至公司,信函以收到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公司。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衙前镇衙前路593号

邮编:311209

3.登记时间:2015年7月21日至2015年7月22日,上午9:30—11:00,下午14:00—17:00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零七股份

公告编号:2015-059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于2015年7月6日上午9:3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7月1日以短信和邮件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人数9人,实际参加会议29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法》等相关法规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因个人原因,丁玮先生于2015年6月1日辞去公司董事长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等一切职务。同日,为保证公司正常运行,经公司董事会大多数执行董事共同推荐,由董事叶健勇先生代行董事长职务。现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研究决定,选举陈德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新一任董事长。

另自即日起,叶健勇先生不再代行董事长职务。公司董事会对叶健勇先生在代行董事长职务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构成及增补、改选董事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人员构成,经董事会研究决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分别如下:

战略委员会:陈德棉、叶健勇、梁晓亮 主任:陈德棉
 审计委员会:陈亮、陈日进、戴光 主任:陈亮
 提名委员会:郭亚雄、陈亮、叶健勇 主任:郭亚雄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陈日进、梁晓亮、刘彩荣 主任:陈日进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d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7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股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证券代码	投票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135	东南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2135;

(3)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议案1	对所有议案同一表决	100
1	关于为东南新材料(杭州)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00
2	关于为天津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00
3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3.00

注: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代表同意票,2:代表反对票,3:代表弃权;表决意见种类对应的申报数量: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计票原则: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7月22日15:00至2015年7月23日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1)申请服务密码的办理流程:登陆网址<http://wld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如申请成功系统将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码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系统激活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码校验”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五分钟后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3)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或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4)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d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①登陆<http://wld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

③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④进行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⑤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为准;

(4)如需当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d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5)不符合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六、本次大会的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电话:0571—82783358 传真:0571—82783358